



台灣省工商安全衛生協會 附設新竹職業訓練中心

- **課程名稱:** 特定化學物質作業主管
- **報名須知:**
 - 一、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規則第 11 條規定：『雇主對擔任此作業主管之勞工，應於事前使其接受有害作業主管之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 二、測驗方式：訓練期滿後，本會發與「期滿證明」，結訓測驗採電腦測驗方式，於本中心 8 樓所屬之合格測驗試場辦理。
 - 三、通過測驗取得結業證書需繳交證照費 160 元。
 - 四、上課時間：週一至週五，白天 09:00~16:00
(實際每日上課時間請依當日開課發給學員之課表為準)
 - 五、上課時需繳交：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兩份、一寸彩色脫帽大頭照四張。

※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管理職類結訓測驗注意事項第七點規定訂定之：本結訓電腦化測驗之命題作業具有專業性及保密性，故不公開試題及答案，亦不得申請閱覽試卷內容。

若有疑慮請勿參加此課程。

- **上課地址:**

課程內容

課程項目	開始時間	結束時間	時數	上課地點
特定化學物質作業勞工安全衛生相關法規	--	--	--	--
特定化學物質危害預防標準	--	--	--	--
特定化學物質之主要用途及毒性	--	--	--	--
特定化學物質之漏洩預防及作業環境改善與安全衛生防護具	--	--	--	--
特定化學物質之測定	--	--	--	--
特定化學物質作業危害及急救	--	--	--	--
通風換氣裝置及其維護	--	--	--	--
特定化學物質作業安全衛生管理與執	--	--	--	--





台灣省工商安全衛生協會

附設新竹職業訓練中心

課程項目	開始時間	結束時間	時數	上課地點
行				
1 特定化學物質之主要用途及毒性	--	--	--	--

